



名稱：一〇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全校課程規劃會議

時間：103年7月2(星期三) 下午1時0分

地點：大華樓5樓會議室

主席：韋孟育教務長

紀錄：趙元鑫組長

出列席人員：如會議簽到單

本次會議：應出席人員36位，實際出席人員25位，已達開會人數(出席人員超過二分之一)，請主席宣布開會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略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1. 因應校外實習列入畢業門檻，103入學日四技課程科目表修訂方式。

說明：依6/18日校課程規劃共識與6/25教務會議提案：

103學年度入學學生校外實習列入畢業門檻

A案：全學期校外實習，每學期可抵12學分(註1)。

註1：工程學院抵10學分

B案：未修全學期校外實習之學生，該學期至少需修過校(院)級選修課程6學分(就業培訓課程)，其餘由專業選修(含跨系)學分替代。

C案：三下升四上暑假之學生可選擇暑期校外實習，實習公司需與本科系相關，工作滿30天(6週)以上可抵3學分。

補充說明：

1. 列為必修之科系僅適用A案。

2. 列為選修之科系學生以A案為原則，若有例外情形需經由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後經院長核定以B或C案替代。

3. 從103學年入學(含)起，開設全學期選修校外實習之日四技班級，課程時數總量降12學時，但外加校(院)級選修課程8學分(學時)。(註2)

註2：校(院)級選修課程(就業培訓課程)請考慮增設適合各系學生修習與符合就業培訓目標之課程，如科技英文導讀、科技報告撰寫、電腦軟體應用乙級實習、廠務管理與專利實務等(上列僅供參考)。

辦法：1. 列為必修之科系四下只開校外實習12學分(12學時)

(1) 畢業學分：128 總時數：151 hr (工科)

(2) 畢業學分：128 總時數：141 hr (商科)

(3) 畢業學分：128 總時數：146 hr (資管)

2. 列為選修之科系四下除校外實習外，科目表還有四門院級選修。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1) 畢業學分： 128 | 總時數： 147 hr (工科) (註 3) |
| (2) 畢業學分： 128 | 總時數： 137 hr (商科) |
| (3) 畢業學分： 128 | 總時數： 142 hr (資管) |

註 3：(1)151-12+8=147hr

系上減總量 12 學時，外加四下院級選修 8 學分(學時)---工科

- (4)四下校外實習選修不列入計算學分(學時)，院級選修由學院統一開課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、商管學院 103 入學日四技科目表新增 4 門院級就業培訓選修課程。

說明：1. 依 103/06/18 校課程規劃會議，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校外實習列入畢業門檻。

2. 商管學院開設院級就業培訓選修課程 8 學分 4 門課，為求顧及專業性與可行性，分別由資管系及商企系各認養 1 門課程。

3. 商管學院開設院級選修課程名稱為：創意與就業競爭力(2 學分)及觀光與就業競爭力(2 學分);資管系開設課程名稱為：簡報與面試技巧(2 學分);商企系開設課程名稱為：商企與就業競爭力。

審議結果：1. 審議通過。

2. 另工學院與民生學院經系、院充分溝通後，請於 8/15 日前確定新增 4 門院級就業培訓選修課程。

案由二、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規劃科目表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配合課程檢制規劃。

審議結果：1. 審議通過。

2. 少數新生課程規劃科目表有錯誤之處，請於 8/15 日前提交正確版本給課務組存查。